

证券代码：834770

证券简称：艾能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0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0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1-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2年1-6月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利祥、沈福鑫、赵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利祥、沈福鑫、赵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利祥、沈福鑫、赵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17日